

附件 2：长沙市建筑工地夜间施工审批单

编号： （2025） 360 号

施工单位	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、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长沙市轨道交通 4 号线北延工程土建施工项目第一标段（白马巷站、连江路站、雷锋东路站）主体围护结构、一标段交通疏解
施工地点	望城区高塘岭街道
夜间施工原因	地下连续墙围护结构施工
审批意见：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》第四十三条、《湖南省环境保护条例》第二十条第一项和《长沙市城市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三条第三款之规定，经审查，提出以下审批意见： 1.同意你单位自 2025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9 日(共 10 日)晚 22 点至晨 06 点对该项目进行夜间连续作业。 2.在夜间连续作业前 1 天，须在施工铭牌中的告示栏内和周边主要居民点张贴批准文件复印件。 3.在施工过程中加强管理，落实污染防治措施，做到文明施工。 4.若政府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，应严格按照应急管控各项要求，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，有计划地实施应急措施，减少污染物排放。 2025 年 11 月 28 日	
备 注	本批准文件一式三份，生态环境部门、城管执法部门、申请单位各持一份。

